



随想曲

秋天,关于村庄

◎赵淑萍

秋天,我又来到村庄。

黄昏的时候,我喜欢徜徉在村头小道上。透过浓密的木槿花的篱笆,看一点点下坠的夕阳。这个季节,最热闹的莫过于丝瓜花和扁豆花。常常是被风雨蚀透的墙上,最后一茬丝瓜花,兀自明艳。有几根藤,简直逆天了,缠上了电线杆,在半空中开起花来。叶子和花非常张扬,在高处手舞足蹈。我想,是不是经过一个季节的攀爬,才赢得了这最后的辉煌?可是,那丝瓜,都是短短的小小的一截,秋凉了,它们还会长大吗?扁豆,宝塔形的花穗,一种非常娇艳的紫色,一穗穗的,互不相让、你争我赶地开放。月牙形的果实,也艳得很,是油光水亮的紫或是一种很柔很淡的绿,镶着紫色的边。

田野,这时是松垮下来了,没有春天那种万物竞发的劲头了。于是,有些还小范围地生长着一片新绿,有些却自在地老去。有些,甚至就歇在那里,是一块平整的空地。韭菜顶着白色的花,引来白色的蝴蝶。大片的狗尾巴草,毛茸茸的,有风没风,就那么招摇。高粱在站队,所有的植物,就数它们长得齐。我还看到一片有虫眼的菜,不知为什么,我看它们特顺眼、特舒心。我深信,它们还未被农药浸淫过。河岸边的杨柳树上,居然还有鸟巢。我不禁叹息,苦命的鸟,怎么老喜欢在柳树枝上做巢?或许是人为的,鸟巢做得那么低,那么没有高度。在村庄,总不乏有童心的人。宁静的小河边,芦苇在风中,在阳光下倔强地挺立着,雪白的芦花闪闪发亮,仿佛只有它,是乡村的思想者,是一位诗人。那条河,澄澈,明净,一平如镜,从任何一个角度打开,都那么美,美得让你想弯下腰去投自己的影子。

傍晚,田野上燃起了烟。烟闲闲地游移着,最后,悠悠地消失在某一个角落,只留下一股气息。我也在田埂上闲闲地游荡着。我发现了最后的也是唯一的一个葫芦,这个葫芦,老得斑斑点点,好像有了铁的质感。我真的怀疑,是不是成精了,里面有没有丹药?

这是个丰硕的季节。路边、墙角、人家庭院里,果实累累。果实,有的是用来看的,如芭蕉。芭蕉开花一条心,花还开着,后部是一串手指般的芭蕉。有的是用来吃的。橘子在枝条上扎堆、累累垂垂。最后的几个无花果,积蓄了一个夏季,现在是黑沉沉的紫色,异常的甜。满树石榴,有的咧开了嘴,露出晶莹剔透的几颗牙齿。柿子,有方柿,皮硬硬的,需要削着吃。有软柿,你就专挑软的捏吧。路边冬青树的果实,小小的,又叫女贞子,据说可以入药。墙角苦楝树上的果实,来得大一些,这些果实,如果你还没长大,就翻出一把哥们用过的皮弹弓,打那些惹你不高兴的狗吧。当然,最珍贵的就是香橼树了。树上的香橼如此诱人,如果用指甲

在厚厚的皮上一掐,就飘出一股香味。当然,有些人家的香橼是苦的,那就纯粹用来装点门面了。有些人家的香橼口味好,那家的老人、小孩已经数了又数,早就在计划了——在亲戚、朋友间应该怎样分配呢?

在村庄,我好像跟每一种植物都打过招呼,我似乎跟它们有某种约定,不论分别多久,我还会回来。世间的风景只是在我眼前掠过,而她——我的村庄,深深地长在我心上。

方寸田园

家有裸土

◎沈潇潇

门前有一个三十来平方米的小庭院,于是留出了十来平方米的裸土,用来种植点什么。为了这一方裸土,在家里一直没少受埋怨唠叨。是的,人家类似的小院一般只在墙角留出一个花坛,有的甚至全铺上花岗岩石板,看上去——并且实际上也干干净净。而有了这块裸土,院子就不太容易收拾干净了:翻土会带来泥尘,下大雨会溅出泥浆,草木不但有枯枝落叶,还会生虫害……但我至今对当年留这方裸土不悔。

搬进新居的最初几年,我把这块裸土当花圃打理。那时候,我周末常逛花鸟市场,先后买过杜鹃、月季、玫瑰、栀子、茉莉、茶梅、茶花、菊花、兰花、海棠、君子兰、米兰等花草来栽种,但应了“好花不常开”的俗语,大多都种不好。如月季、玫瑰之类,第一年开得热情奔放,第二年就萎靡不振,就像人世间的一些所谓爱情。其中只有友人送的一棵蔷薇,倒是锲而不舍地在证明“友谊地久天长”,栽下后一直长势喜人,第二年枝蔓就爬上了二楼,第三年爬上了三楼。每当四五月间,上百朵蔷薇花绽放成一堵绚丽的花墙,路人看见都会驻足赞叹,还有不相识的路人敲门进来讨要枝条回家插种,枝条也就成了传播爱情的使者。

除了蔷薇,有心栽花花不发,就索性听从东坡居士“不可居无竹”之古训,沿墙种起了一排佛肚竹、紫竹和另一种不知是什么名的小竹。这些竹子竿粗约如拇指,高两米有余,风一吹沙沙响,夏日里给人一种阴凉感。只是每年春天竹笋到处探头,若不去管它,没几年院子便会成为密匝匝的竹园。于是每年春天都要费力地掘地半尺,把蔓延在地下竹鞭挖净,这样才能保持这一丛竹的疏密有致。有一天深夜,我在睡梦中被清亮的一声“啪”惊醒,便随手开了灯……次日一早,发现院子裸土里印着几个陌生的脚印,而有一根竹子被拦腰折断了。我若有所思,去折断了另一根竹子,果然发出一声清亮的“啪”,与半夜里听到的无异。我这才知道昨夜有小偷来过,又被“爆竹”声和我随后亮起的灯光吓退了。这时我也对“爆竹”这词的由来和意义有了真切的理解,也体会到“竹报平安”之不虚。

有了蔷薇和竹,裸土面积自然小了许多,近几年我又利用阶前的一方余地种起了农作物。但地方太小,竹阴太深,大都种得半死不活,有的作物收成还抵不上秧苗钱。经过淘汰,最后选定种丝瓜。丝瓜是一种短日照作物,所以竹阴奈何不了它。它又是攀援植物,所以地面面积小没关系,可充分利用房子立面的垂直面积。就这样,只要种三棵丝瓜,夏秋间就能爬满我家二楼甚至三楼的防盗窗。绿的枝叶作底,黄的花如茶杯口大,密密地点缀,煞是好看。只是太密了,为了室内光照,还得时不时爬上爬下去修剪一番。修剪下的枝叶晒干再燃成灰,作为肥料施到丝瓜根上。在产出旺季,摘下的丝瓜每天都吃不及。用丝瓜做出五花八门的菜,不但都很可口,而且因绿色环保,吃得更放心。以我个人体验,丝瓜与鲜毛豆、羊尾笋一起放汤,味极清口鲜美,且豆可下酒,汤可下饭。在窗台上爬上爬下摘瓜,活动了身体。更乐的是,从电脑上下来,就会去阳台仰着头数瓜,数来数去都是不同的数目——不是这里新冒出一条,就是那里又被枝叶遮住少数了一条,老仰着头傻傻地数着,颈椎痛也就无影无踪了。

家有裸土,不亦乐乎!

有情人

游子吟

◎陈慧

我的大姑母年纪只有五十出头,人却十分显老,平原的风把她的脸吹得黝黑黝黑的,干枯的头发因为没有仔细梳理看起来总是乱糟糟的。其实她早先的时候看起来还是挺干净利落的,只不过十年前她的女儿也就是我那24岁小表妹的染病离世给了大姑母无法形容的打击,似乎在那一年她就明显苍老了。

我每年一次回家探亲,都会在养父家碰到大姑母。还是那么黑,笑起来还是那么温和的样子,还是那么不声不响地为她年迈的父亲浆洗衣服被褥。她从来也没有把我这个和她没有一点血缘关系的侄女当成外人,见到我都亲热地拉着我的手切切地问:身体好不好、日子好不好、孩子好不好?然后又低头叹息埋怨我嫁得太远。每当她与我家长里短的时候,糙乎乎的手不停地摩挲着我的手背,我心里总有很温暖的感觉。

我回浙江的日子定下来后,返程的前一个晚上大姑母必定会来我家与我话别。我知道第二天的早上她是要到砖窑里去打土坯的,心里万分过意不去。她历来胆小,即便是五十开外的人了,也不敢独自夜行,矮小的大姑父乐呵呵地充当护花使者兼运输大将军。

一进门先盘点货物,灰色的布袋里是新鲜的赤豆用来给我补血的、小纸箱里是她养的鸡下的蛋给我儿子补营养的、塑料袋里是刚整理好的黄豆可以用来给我做豆浆喝的、还有一只黑色的油纸袋里是腌制得咸淡得宜的鸭蛋。我看着桌上的一堆东西,眼泪都要流出来了,什么也说不出口。在这样的一个人这样的一颗心面前,说什么感谢的话都是浅薄无力的。

我的爷爷今年已经85岁了,老人家原本年轻的时候就有哮喘,现在上了年龄越发厉害了,走上两步路都是气喘吁吁的,加上眼睛也不是很好了,一般情况下他都睡在床上不太起来。可是在我回家的时间里,老人家每天都早早地摸索着起床,煮粥、煮鸡蛋。我告诉他早饭我自己会解决,让他好好休息不必操心,他笑几声点点头。我以为他听进去了,不想第二天还是坚持起来煮鸡蛋。他的理由是我在千里之外吃不到这么香的本鸡蛋,所以在家的日子一定要多吃几个才好。爷爷年轻的时候是公社的会计,打得一手的好算盘,反而是家务活一点也不会做,都是奶奶安排他的生活。奶奶去世后,爷爷一下子就衰老了。我不知道在我嫁到浙江后的那些时间里,孤单的爷爷如何打发自己寂寞的时光。我却在多年后的今天看到了原本不会烧饭的爷爷早早地起床给我煮鸡蛋。饭桌上,爷爷一个劲把煮熟的鸡蛋塞到我的手里,小小的眼睛笑成一道缝:“吃,孩子,多吃几个!”声音很轻,却足以穿透耳膜直抵我的心灵深处,在那里密集成温馨、幸福、感动的一簇花儿!

时光把记忆的长卷切割成无数的片段,很多人从生活的长廊里微笑着走远。有时候,只不过是些微不足道的物品,承载的却是千丝万缕的亲情。有时候,只不过是简单的举手投足之间,附带的却是真心实意的温情。有时候,以为那个曾经在生活中穿行过的人已经无声无息地消失了,不曾想一转身,他依然站在往事的背影里。于是微笑、再微笑、还是微笑!

有情人在身边,一点一滴都是情。有情人在心间,一丝一缕都是情。有情人在红尘,一笑一颦都是情。有情人不必千言万语,执手之间都是情。有情人不必难过,你若安好便是天晴!

总第5960期 投稿邮箱: essay@cmb.com.cn 配图 沈欣

